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07.53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1001 临西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607.53	本年支出合计	607.53
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3	收入总计	607.53	支出总计	607.53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607.53	607.53	607.53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7.53	607.53	607.53							
3	20404	检察	607.53	607.53	607.53							
4	2040401	行政运行	464.93	464.93	464.93							
5	2040409	“两房”建设	137.60	137.60	137.60							
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00	5.00	5.0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607.53	412.93	194.6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7.53	412.93	194.60			
3	20404	检察	607.53	412.93	194.6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464.93	412.93	52.00			
5	2040409	“两房”建设	137.60		137.60			
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00		5.0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607.53	607.53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51001 临西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607.53	本年支出合计	607.53	607.53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6	收入总计	607.53	支出总计	607.53	607.53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07.53	412.93	194.6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7.53	412.93	194.60
3	20404	检察	607.53	412.93	194.6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464.93	412.93	52.00
5	2040409	“两房”建设	137.60		137.60
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00		5.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12.93	313.00	99.93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3.00	313.00	
3	30101	基本工资	175.52	175.52	
4	30107	绩效工资	28.68	28.68	
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00	47.00	
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00	18.00	
7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0	17.00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0.80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00	26.00	
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93		99.93
11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12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13	30205	水费	3.00		3.00
14	30206	电费	25.00		25.00
15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16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17	30213	维修(护)费	15.20		15.20
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9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20	30228	工会经费	3.31		3.31
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2		15.42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1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00	7.00		
2	“三公”经费小计	7.00	7.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 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5.00	5.0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9	三、公务接待费	2.00	2.00		
10	四、会议费				
11	五、培训费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专门的法律监督机关，与政府和法院并称一府两院，均由同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其负责并报告工作。根据《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二十条之规定，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	副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07.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7.53 万元，政府基金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临西县人民法院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 年支出预算 607.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7.5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 年预算收支安排 607.53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 935.12 万元减少 327.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274.79 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转隶导致人员经费减少，二是本年度部门预算经县人代会批复时，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专款尚未下达；项目支出减少 5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预算经县人代会批复时，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专款尚未下达。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99.93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办公用房水电费、日常维修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及公务员交通补贴、工会福利费等。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 万元、公务招待费 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0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0 年无变化。原因是 2020 年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工作计划。

2、截止 2020 年底一般公务用车编制 6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0 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 5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0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减少，二是本年度部门预算经县人代会批复时，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专款尚未下达。

3、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数 2 万元，比 2020 年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1、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工程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修补和清理我院技侦楼楼顶原有防水材料、将垃圾运出施工现场、清理干净，为干警创造更为优质的办公环境。 2. 在技侦楼楼顶重新做防水底油，防水材料，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面积数	维修技侦楼楼顶防水的面积数量	≥1000 平米	根据《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根据《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项目完成时限	≤180 天	根据《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成本指标	防水维修每平米平均成本数	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每平米平均成本数	≤500 元	根据《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利用率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90%	根据《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	有记录的巡查维修到场次数占规定巡查维修到场次数的比率	≥92%	根据《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每 50 名机关干警满意度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5%	根据《技侦楼楼顶防水维修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机关后勤运行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我院两部电梯定期保养维护及保安、保洁、厨师、水电工等后勤服务人员劳务工资费用按时发放，提升机关后勤服务水平。 2. 根据我院与第三方劳务派遣公司签订的劳务派遣合同规定，为服务人员发放工资、缴纳工伤保险等，保障后勤服务人员的各项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电梯维护保养次数	每年度机关电梯维护保养次数	≥4 次	根据《检察院机关电梯维护保养合同》《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机关电梯维护保养验收合格程度比率	≥100%	根据《检察院机关电梯维护保养合同》《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时效指标	工资按时发放时限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每月按时发放的时限	≤30 天	根据《检察院机关电梯维护保养合同》《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成本指标	支付派遣公司管理费用	每年支付劳务派遣公司的管理费用	≤2 万元	根据《检察院机关电梯维护保养合同》《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质量提高率	劳务人员通过培训提高工作效率的百分比	≥50%	根据《检察院机关电梯维护保养合同》《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保安保洁等派遣人员对机关服务的可持续性情况	≥90%	根据《检察院机关电梯维护保养合同》《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部门满意度	被服务部门对派遣人员服务的满意度	≥90%	根据《检察院机关电梯维护保养合同》《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3、运行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侦查监督、审查起诉、刑事执行监督、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公益诉讼等检察业务办案费用，维持机关正常运转。 2. 促进检察干警聚焦法律监督主业，强化服务大局意识，更好地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侦监案件完成数	年度侦监案件完成的数量	≥200 件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质量指标	批延准确率	批延案件准确数占批延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小时）	突发事件 24 小时内处置及时	≤24 小时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成本指标	案件卷宗制作平均成本	检察监督等案件卷宗打印订卷平均成本数额	≤200 元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庭意见采纳率	出庭意见采纳数占出庭意见总数的比率	≥90%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诉案件有罪判决率	公诉案件有罪判决数占公诉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司法案件处理过程及结果的满意度	≥90%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4、冀财政法〔2019〕23 号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上年结转）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侦查监督、审查起诉、刑事执行监督、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公益诉讼等检察业务办案费用，维持机关正常运转。 2. 促进检察干警聚焦法律监督主业，强化服务大局意识，更好地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侦监案件完成数	年度侦监案件完成的数量	≥200 件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批延准确率	批延案件准确数占批延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小时）	突发事件 24 小时内处置及时	≤24 小时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成本指标	案件卷宗打印订卷平均成本	检察监督等案件卷宗打印订卷平均成本数额	≤200 元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庭意见采纳率	出庭意见采纳数占出庭意见总数的比率	≥90%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诉案件有罪判决率	公诉案件有罪判决数占公诉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司法案件处理过程及结果的满意度	≥90%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

5、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更新改造我院技侦楼 8 楼普法教育基地，做到与时俱进，使更多的干部群众受益。 2. 改造我院技侦楼 8 楼普法教育基地，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提升法治服务水平，向社会公众提供更为优质的法治产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教育基地展板灯箱更新数	更新普法教育基地展板灯箱的数量	≥30 个	根据《技侦楼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验收合格率	≥95%	根据《技侦楼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项目完成时限	≤180 天	根据《技侦楼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普法基地展板维修改造成本	单个普法基地展板维修改造所需的材料成本	≤500 元	根据《技侦楼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利用率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90%	根据《技侦楼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	有记录的巡查维修到场次数占规定巡查维修到场次数的比率	≥92%	根据《技侦楼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每 100 名参观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5%	根据《技侦楼普法教育基地更新改造》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6、运转保障经费（劳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根据临西县政法辅警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招标结果及有关招、投标文件的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本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2. 根据临西县政法辅警人员劳务派遣第三方公司与县人社局签订派遣劳务合同的规定，并按规定为服务人员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工伤保险），保障服务人员的各项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发放人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发放人数	≥6 人	根据《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覆盖率	培训人员占全院人员数量的比例	≥90%	根据《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小时）	突发事件保证在 24 小时之内得到及时处置	≤24 小时	根据《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成本指标	派遣人员培训人均费用	培训费用除以人数所得的平均费用	≤500 元	根据《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上岗率	培训人员通过培训合格上岗数量占总人数的百分比	≥95%	根据《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质量提高率	培训后人员上岗工作质量提高的比率	≥30%	根据《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派遣人员所在部门对派遣人员的满	派遣人员所在部门对派遣人员的服务满意程度	≥90%	根据《劳务派遣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

7、集中供暖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采用高效、节能、环保的集中供热系统，达到节省用电，缩短开机时间，增强供暖的效果。 2. 对现有供暖系统进行改造，对接使用热力公司集中供热热源，为干警创造适宜的办公办案工作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暖系统阀门改造数量	集中供暖系统阀门改造数量	156 个	根据《检察院集中供热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集中供暖系统改造验收合格率	≥95%	根据《检察院集中供热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集中供暖系统改造项目完成时限	≤180 天	根据《检察院集中供热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
	成本指标	集中供暖阀门改造单价成本	改造集中供暖阀门单个所需的成本	≤500 元	根据《检察院集中供热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利用率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90%	根据《检察院集中供热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	有记录的巡查维修到场次数占规定巡查维修到场次数的比率	≥92%	根据《检察院集中供热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每 50 名干警满意度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5%	根据《检察院集中供热工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8、园林绿化养护管理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将院楼前绿地的绿化养护，如补苗、修剪、施肥、清理杂草、防治病虫害等后，使机关环境焕然一新，给干警创造更为优质的办公环境。 2. 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立地环境、景观要求，按照操作规程适时进行修剪。新种植物视生长情况，适时适里进行施肥，各类绿地、树穴、绿带结合松土及时清理各类杂草，及时采取措施防治病虫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苗、修剪等绿化面积	补苗、修剪、施肥、清理杂草等绿化的面积数量	≥800 平方米	根据《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园林化管理养护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根据《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园林化管理养护项目完成所用的时限	≤180 天	根据《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成本指标	院落绿地亩均绿化成本	机关院落绿地亩均绿化的成本	≤5 万元	根据《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机关单位绿化带植被正常生长，给干警创造优质办公环境	机关绿化植被正常生长，给干警创造优质办公环境。	根据《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机关园林绿化率（%）	机关园林绿化面积占园林总面积的比例	≥90%	根据《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警满意度（%）	机关干警对该项目完成情况的满意度（%）	≥90%	根据《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9、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改造我院技侦楼停车坪原有设施、将垃圾运出施工现场、清理干净、重新做停车坪地面及划线等，为机关干警提供更为优质的办公环境。 2. 维修改造机关院落停车坪，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提高办公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面积数量	改造机关院落停车坪面积数量	≥600 平方米	根据临西县人民检察院与项目施工公司签订的《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验收合格率	≥95%	根据临西县人民检察院与项目施工公司签订的《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完成时限	≤180 天	根据临西县人民检察院与项目施工公司签订的《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停车坪维修每平米平均造价成本	机关院落停车坪维修改造每平米平均造价成本数额	≤300 元	根据临西县人民检察院与项目施工公司签订的《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利用率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90%	根据临西县人民检察院与项目施工公司签订的《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	有记录的巡查维修到场次数占规定巡查维修到场次数的比率	≥92%	根据临西县人民检察院与项目施工公司签订的《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警满意度（%）	每 50 名机关干警满意度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5%	根据临西县人民检察院与项目施工公司签订的《机关院落停车坪改造项目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临西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51001 临西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核拨	单位资金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临西县人民法院（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5045.41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151 临西县人民法院

截止时间：2020-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	5045. 41
1、房屋（平方米）	8173. 27	3678. 93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000	45. 12
2、车辆（台、辆）	6	1294. 33
3、其他设备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72. 15

注：无固定资产占用情况，空表列示。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